

安徽振宏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汽车部件智能化制造项目 (一期项目)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意见

2026年4月16日,安徽振宏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在安庆市主持召开了安徽振宏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汽车部件智能化制造项目(一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会。参加会议的单位代表及专家共5名。会议按规定成立了验收组,组织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在听取建设单位对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相关内容汇报后,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现场检查情况,专家意见如下:

一、现场检查情况:

1. 项目位于安庆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兴路22号,于2024年1月3日取得安庆市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局环评批复(安开行审函(2024)1号)。项目现场建成生产厂房1栋及附属设施,公司通过购置剪料机、废铁打包机等生产设施,建成废金属打包压块生产线。因各种原因影响,年产0.5万件外覆盖件和年产0.5万件骨架件和纵梁生产线及冲压区、剪料区未建设,本次验收为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应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

2.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进化粪池处理通过市政污水管网送马窝污水处理厂处理,进一步完善废水排放口规范化建设。

3. 项目按照环评及批复建设了危废暂存间,进一步明确其实际建设规模(长、宽),说明与环评及批复符合性。危废库需进一步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要求规范标识、标志、标签管理,完善相关台账、管理制度及危废协议。完善一般固废暂存场所建设。

4. 进一步核实排污许可与现场建设内容符合性,若有变动,应及时进行变更。

二、验收监测报告建议完善内容:

1.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中“验收监测报告”编制格式和要求,细化项目验收报告内容。

2. 对照环评及批复,核实项目实际生产原辅材料符合性;进一步细化工程建设基本情况、变动情况、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说明;完善危险固体废物防治措施说明,完善企业环保管理等相关内容说明;细化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措施“三同时”落实情况对照一览表。

3. 按验收技术指南要求细化项目验收工况;完善项目验收监测数据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说明。

4. 完善防渗相关证明材料等相关图件资料。

三、建议:

1. 企业按以上要求完善后,并在切实落实项目环评及批复、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验收要求基础上,建议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 建议完善原料检查制度,防止危废进厂。企业应进一步完善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和环境保护基础台账、档案及运行记录,制定环保设施操作规程,明确各岗位环保责任,加强环保设施安全管理,强化日常运行监管。

专家组组长:



2026年4月16日

安徽振宏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智能化制造项目（一期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签到表

时间：2026年4月16日

地点：安庆市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备注
孙勤	安徽振宏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15505095207	
王勇	安徽振宏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员工	13966192907	
肖兵	中石化安庆分公司	高工	13955604949	
王明		高工	13705561673	
郑敏	安庆振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005566722	